

獅子會各種會議程序

【本資料提供獅友參照執行，可視情況增刪】

壹、例 會

名 稱：國際獅子會 300E-1 區 xx 專區 xx 分區 xx 獅子會 xx 年 x 月份
第 x 次例會

一.程 序：

時間： 地點：

主席： 司儀：

- 1.主席就位（主席鳴鐘宣布開會）
- 2.誦讀獅友八大信條
- 3.介紹來賓
- 4.主席致詞
- 5.來賓致詞
- 6.會務報告(轉達國際總會、複合區及區告知事項、報告理事會決議事項及各項活動細節)：
 - (1)秘書報告
 - (2)財務報告
 - (3)委員會召集人報告
 - (4)其他報告
 - (5)主席總結（主席應詢問出席人員對以上報告是否有意見。理事會決議事項若無異議則視無異議通過，有異議則交回理事會再討論，其他報告事項若無異議則准予備查。）
- 7.來賓演講或其他節目（獅子主義詮釋、專題演講、慶生會、新會員宣誓、頒獎等）
- 8.主席鳴鐘宣布閉會

附註：

- (1)獅子會的例會，以學習、娛樂、交誼為主要目的，不鼓勵討論及表決任何議案。
- (2)依獅子會分會憲章標準本，例會具有全體會員會議之性質。以正會員人數之二分之一以上出席為會議之法定人數，如需表決通過議案之定額數為出席總人數之二分之一以上贊成。憲章之修正則需出席總人數之三分之二以上贊成。

貳、分會理監事聯席會議程序

一. 名 稱： XX 獅子會第 X 屆第 X 次理監事會

二. 議 程：

1. 主席(理事長)鳴鐘宣佈開會
2. 報告出席人數(理監事法定人數應分別計算並報告)，並宣佈缺席者名單(司儀)
3. 主席致詞(理事長)
4.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上次會議紀錄須事前分發，若未事前分發須逐條宣讀。)
5. 會務報告：
 - (1) 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2) 報告政府或區及總會等之函件
 - (3) 會務情況
 - (4) 其他事項
6. 財務報告
7. 常務監事報告
8. 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9. 討論事項：
 - (1) 前次會議未定案之事項
 - (2) 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之議案
10. 臨時動議
11. 主席總結
12. 主席鳴鐘閉會

附註: (1) 理監事會聯席會議理事長(會長)與常務監事為共同主席，應坐於首桌。

(2) 理監事會聯席會議理監事均須達到法定人數。

(3) 各分會章程應明述擔任榮譽理事之前會長有否發言權及投票權。一般榮譽理事有發言權而無投票權。各會為借重前會長之經驗並提升前會長之參與感，可於章程中明定會長有權(或必須，視分會之需要)聘任若干位前會長為有投票權代表，原則上不得超過選舉理事名額之三分之一。此等有投票權代表，應列入法定人數之計算。

(4) 關於理監事之名額，依照人民團體法第四章第 17 條之規定：縣(市)以下人民團體之理事不得逾 15 人。一般獅子會為理事 15 名，監事 5 名。在六都登記立案之獅子會，如果會員人數在 50 人以上，可於章程中增加理事名額最多達 25 名，監事名額 7 名，以增加會員之參與。

(5) 任何正會員有權出席理事會例會或特別會議，但未經理事會同意不得發言。

(6) 各獅子會應依照和諧、民主、效率之原則，重視全員參與的精神，先制定其自己分會的議事規則，以召開最有效率及效能之會議，未規定事項才於章程中規定，準用會議規範或羅伯特議事規則。

參、分會會員大會

一. 名稱：國際獅子會 300 E-1 區第 xx 專區第 xx 分區 xx 獅子會第 xx 屆會員大會

二. 議程：

1. 報告出席人數
2. 主席就位，鳴鐘宣佈開會
3. 通過大會議程
4. 介紹來賓
5. 主席致詞
6. 來賓致詞
7. 上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8. 年度會務報告（1.秘書報告 2.財務報告）
9. 監事會報告
10. 討論事項
 - （1）本會年度財務支出結算提請審議。（附草案）（附註 1）
 - （2）本會年度工作計劃提請審議。（附草案）（附註 2）
 - （3）本會年度財務預算提請審議。（附草案）（附註 2）
 - （4）章程修訂事宜（無者從略）
11. 臨時動議
12. 選舉
13. 宣佈選舉結果
14. 會長（理事長）當選人致詞
* 及宣佈分會幹部名單
15. 唱我獲得獅子精神
16. 主席鳴鐘宣布閉會
17. 獅子之夜

附註：

1. 年度財務決算，俟本會計年度 6 月 30 日結束後，10 天內提請下屆 7 月中旬召開第一次臨時會員大會審議之。
2. 年度工作計劃及財務預算，於 7 月中旬召開第 1 次臨時會員大會審議之。

肆、〔分區分會聯合例會〕暨〔總監訪問〕程序

一、名稱：國際獅子會 300E-1 區第 XX 分區 (XX 獅子會、XX 獅子會、XX 獅子會、XX 獅子會) 聯合例會 暨 總監訪問

二、會議程序

- 1、會議開始
- 2、主席就位 (鳴鐘宣佈開會)
- 3、全體肅立
- 4、唱國歌
- 5、向國旗 暨獅子會旗 行最敬禮
- 6、誦讀 獅友八大信條
- 7、介紹與會獅友
- 8、新會員入會宣誓
- 9、主席致詞
- 10、各分會會長 會務報告
- 11、總監訪問
 - (1)總監致詞
 - (2)區務報告
 - (3)贈送紀念品和頒獎
 - (4)區務建言
 - (5)總監總結
- 12、唱『我獲得獅子精神』
- 13、禮成(鳴鐘宣佈閉會)

(1)總監訪問係任期內代表國際總會長訪問各分會，總監訪問的目的，在於瞭解分會會務運作及問題討論，並使分會及獅友瞭解區務概況為目的，訪問議程以簡單隆重為目的，不需奢華，不重排場，不需邀請外賓。

(2)以專區為訪問者，以專區主席為主席。以分區為訪問者，以分區主席為主席。

伍、聯合例會

xx 分會
xx 分會
xx 分會
xx 分會

第 x 次

- 一. 名 稱：國際獅子會 300E-1 區第 x 專區第 x 分區
聯合例會。

二. 聯合例會程序：

1. 主席就位（專區主席或分區主席，或各分會會長）
2. 主席鳴鐘宣布開會
3. 全體肅立
4. 唱國歌
5. 向國旗暨獅子旗行致敬禮
6. 誦讀獅友八大信條
7. 介紹來賓及友會代表
8. 新會員入會宣誓（無此項者從略）
9. 主席致詞
10. 總監致詞
11. 來賓致詞
12. 各會長會務報告
13. 聯合社會服務（無此項者從略）
14. 專題演講（無此項者從略）
15. 唱 我獲得獅子精神
16. 主席鳴鐘閉會

附註：聯合例會各會長會務報告(或代理人報告)應有充分之準備，使用視覺輔助工具分享社會服務成果及會務經驗，多使用照片或影片才能使參加獅友在最短的時間獲得最有效的學習效果。分享内容上傳到社群網站，公開閱覽並刊登於各會會訊及投稿該區獅子月刊雜誌。

陸、總監顧問委員會會議(又稱 分區會議)流程

- 一、名 稱：國際獅子會 300 E-1 區第 x 專區第 x 分區
第 x 次分區會議
- XX 分會
XX 分會
XX 分會

二、議 程：

1. 主席宣佈開會
2. 介紹蒞會獅友
3. 主席（分區主席）致詞
4. 各分會會長分享工作和意見交流
5. 討論事項
6. 主席宣佈閉會

附註：

1. 每年度內至少舉行三次會議。
2. 第一次會議應在國際年會結束後 90 日內召開。以服務為重點，讓分會分享他們的方案細節。考慮由 GST 區協調長和 LCIF 區協調長做專題演講。
3. 第二次會議應於 11 月召開，以會員發展為重點，讓分會討論會員招募和保留會員的構想。考慮由 GMT 區協調長做專題演講。
4. 第三次會議應於次年的 2 或 3 月中召開，以領導發展為重點，提醒未來領導人的選舉和就職進度，有關領導力的支援和發展等。考慮由 GLT 區協調長做專題演講。
5. 第四次會議(非必要)在區/複合區年會前 30 天內召開，以未來為重點，應有歡樂氣氛的慶祝活動。考慮由 GLT 區協調長做專題演講，請總監參與頒獎典禮，邀請即將上任的分會幹部參加。